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9—077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WEST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25日（星期三）下午15:30 。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5日上午9：15至2019年12月2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丹霞山街666号6楼会议室。

4.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文贵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建西部建设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0人，代表股份583,812,0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247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582,568,34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149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243,67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85%。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8人，代表股份31,932,9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296%。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服务费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83,812,02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1,932,9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结算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1,846,25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85%；反对 86,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1,846,2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85%；反对 86,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7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551,879,070 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除关联股东外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开展 28 亿元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1,832,95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68%；反对 1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3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1,832,95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68%；反对 10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3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551,879,070 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该议案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除关联股东外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张云栋、薛玉婷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